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一科技"、"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双一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1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1,734 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12元,募集资金总额55,696.0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264.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3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并经公司2015年10月12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管理办法》的要求, 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学院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和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子公司双一科技盐城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与公司、华泰联合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存款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15762101040027850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学院 路支行	937009010025931591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245533827103	3,053,052.5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37050184610100000452	ı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32050173763600000497	-
合计		3,053,052.59

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37050184610100000452 账户,用于存放募集项目 8,000.00 万元的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实施完毕,于 2018 年 2 月 24 日销户。

注 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学院路支行 937009010025931591 账户用于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该账户于 2021 年 1 月 6 日销户,该账户余额 916.94 元,根据 2019 年 4 月 3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32050173763600000497 账户用于机舱罩及大型 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该账户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销户,账户余额 96,679.76 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15762101040027850 账户用于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该账户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销户。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披露《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期末未到期金融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资金存放机构	产品名称	账号	理财余额
银河证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81 期	233100000526	3,000,000.00
银河证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4039 期	233100000526	33,000,000.00
	36,000,000.00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8,264.00		
减: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含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8,450.24		
减: 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3,600.00		
加: 累计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4,036.90		
加: 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其他支出	54.6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305.3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05.31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696.0	08	募集资金净额			48,264.	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	的募集资金总额	Į	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737.45		コ 囲 江 tu)		49.450.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ij		30.0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450.24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 总 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机舱罩及大型非 金属模具产业化 项目	是	23,188.00	15,888.00		18,641.38	117.3	2022/8/27	944.99	是	否
年产十万件车辆 用复合材料制品 项目	是	12,058.00	3,221.17		3,221.17	100.00	2019/4/3	664.46	是	否
复合材料应用研 发中心项目	是	5,018.00	12,318.00	16.95	9,150.24	74.28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 用	否
结余募集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			9,437.45		9,437.45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 计		40,264.00	40,864.62	16.95	40,450.2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不适用	不适 用	否



合计		48,264.00	48,864.62	16.95	48,450.24					
			1、2021年	11月12	日,公司召开第	三届董事会第六次	工 临时会议以及第	三届监事会	会第六次口	临时会议,审
			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	夏募集资金投资工	页目和延期完成的	议案》,同意将	"复合材料	应用研发	中心项目"达
			到预定可信	 使用状态日	期由 2022 年 1	月 31 日延长至 20	022年12月31日	∃。延期具	体原因:	"复合材料应
			用研发中心	心项目"因显	置换项目用地,	土地使用权证取得	时间长等问题导	致建设项目] 开工时门	间延期,无法
			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	了《关于公	司部分募投项	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将"复合材料	斗应用研发	中心项目	"达到预定可
土 计四月小进序式	五江山石兴西州丰州	口和居田 / 八	使用状态目	期由 202	2年12月31日	延长至 2023 年 12	2月31日。延期	具体原因:	截止 20	22 年末"复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到	ツTYQ盆的情じ	九	材料应用研	肝发中心项	[目"投入进度已	达到 74.15%,但5	受 2022 年项目所	在地及周边	边地区施	L方人员调动
具体项目)			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设呈非连续状态,致使工期大幅延长。							
			3、2023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由 2023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原因: 2023 年该项目主体已全部完工,外墙方							
			案已于下半年确定,但受季节温度影响,为保证施工安全,2023 年未能进行外墙施工。外墙施工及内							
			装预计将在 2024 年完成。							
			4、"复合材料应用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目的为技术研发、创新及实验、测试,不产生实际经营性业务,							
				不涉及收益,因此选择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力	大变化的情况证	兑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月	用途及使用情况	兄进展				无				
		公司募投工	页目"机舱罩	罩及大型非金属	模具产业化项目",	原计划在山东省	省武城县四	女寺镇蔡	西村,德商	
		路北侧本公司武城分公司内新建车间厂房和设备。2017年9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募投项目变更为:原在武城分公司实施的机								
		舱罩产业化项目继续实施,预计总投资 3,188.00 万元,其余 20,000.00 万元将用于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								
				目及部分机舱罩产业化项目,并在江苏省盐城市大丰经济开发区风电产业园内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	实施方式调整情	青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820.98万元、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先期投入2,420.60万元,合计3,241.59万元。上述先期投入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3-00015号)。2018年1月1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2018年1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820.98万元,剩余资金于2018年3月8日置换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2019年4月3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充分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约9,379.43万元及其之后产生的利息(具体金额以资金划转日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9,427.69万元。2、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进入结算阶段,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模具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2月6日,公司将用于该项目的银行专户销户,节余金额96,679.76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6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外,公司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 况	无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4)第4054号《关于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双一科技编制的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2023 年度,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等多种方式,对双一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2023 年度,双一科技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规范,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 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双一科技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时锐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4 年 4 月 18 日